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公佈 (「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該公佈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會」) 謹就配售事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迫切資金需求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集成電路引線框、散熱器、加強桿及相關產品，於中國設有廠房及生產線。為應對嚴峻的營商環境，本公司致力透過購置新機器以提升營運效率，同時升級現有機器以優化生產流程。根據本集團內部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購置機器及設備共支出約5,200,000港元。鑑於技術發展日新月異，本公司管理層認為現有廠房機器及設備無法生產客戶所需之部分更先進產品類型。為滿足客戶訂購之更先進產品所需較高規格標準，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購置新機器屬必要及合理。本公司管理層已就生產線所需新機器與潛在供應商展開洽商。新機器價格介乎約250,000港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230,000元) 至約2,340,000港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2,150,000元)。根據供應商提供之報價，生產線所需新機器成本約為8,400,000港元 (「購置機器」)。

根據本集團內部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4,000,000港元。僅供說明用途，按假設完成購置機器後緊隨情況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將約為35,6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從一間銀行（「該銀行」）獲取貸款以用於業務營運，本公司向銀行作出公司擔保，承諾本集團財務報表中所示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不會少於40,000,000港元（「最低銀行結餘」）。倘本公司違反此契諾，該銀行有權隨時暫停、撤回或要求償還貸款。

經考慮（包括但不限於）購置機器需約8,4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44,000,000港元、最低銀行結餘須達40,000,000港元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有必要進行配售事項以滿足迫切的資金需求。

時間安排

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悉數配售，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8,900,000港元。本公司管理層預期，假設配售事項按預期於二零二五年第三季度完成（獲悉數配售），有關資金運用之指示性時間表載列如下：

	曆年		總計	%
	二零二五年 下半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 百萬港元		
升級及翻新物業、 機器及設備	6.8	1.6	8.4	94.4
一般營運資金	0.5	—	0.5	5.6
總計	<u>7.3</u>	<u>1.6</u>	<u>8.9</u>	<u>100.0</u>

一般資料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公佈所載之其他資料，該公佈之內容仍屬正確無誤及並無變更。

承董事會命
QP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董小靜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董小靜女士及吳王芳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凱恩女士、朱峻頌先生及劉洪瑞先生。